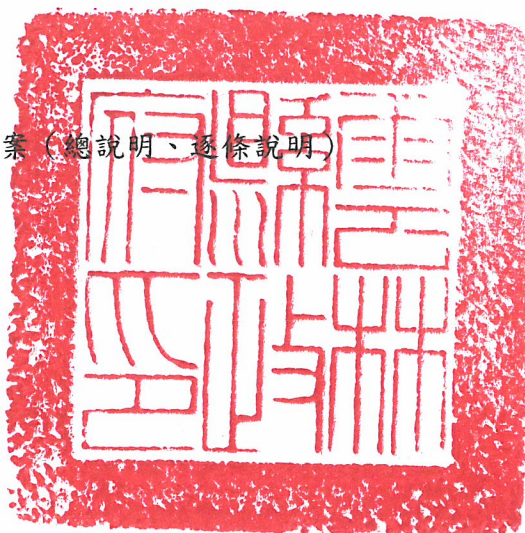


雲林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一字第1102424294A號

附件：「雲林縣教育財團法人管理監督辦法」草案（總說明、逐條說明）



主旨：預告訂定「雲林縣教育財團法人管理監督辦法」草案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154條第1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訂定機關：雲林縣政府。

二、訂定依據：財團法人法第九條、第十條、第十九條第三項第六款、第二十一條第三項、第二十四條第三項至第四項、第二十五條第五項、第四十八條第八項、第四十九條第四項、第五十條第二項、第六十一條第二項及第六十三條第三項。

三、草案如附件。本案另載於「雲林縣政府主管法規查詢系統」（<https://law.yunlin.gov.tw/>）之「草案預告」網頁。

四、對於本草案內容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者，請於本公告刊登公報之次日起60日內陳述意見或洽詢：

（一）承辦單位：雲林縣政府教育處社會教育科。

（二）地址：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二段515號。

（三）電話：（05）5522431。

（四）傳真：（05）5343575。

（五）電子郵件：63010@ylc.edu.tw。

縣長張麗善